

文化大视野

陕西
民间鼓
吹乐

精选

陕西省艺术研究所系列丛书

李恩魁 编

陕西旅游出版社

陕西省艺术研究所系列丛书

陕西民间艺术

李恩魁 编

陕西旅游出版社

(陕) 新登字 012 号

责任编辑:李晓娟

封面设计:李永辉 郭 蔚

文化大视野

——陕西省艺术研究所系列丛书

陕西民间鼓吹乐精选

李恩魁 编

陕西旅游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市长安北路 32 号 邮政编码 710061)

新华书店经销 西安音乐学院印刷厂印刷

850 毫米 × 1168 毫米 32 开本 17 印张 386 千字

2003 年 6 月第 1 版 2003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

ISBN7—5418—1940—9/G. 531

定 价:36.00 元



陕西省艺术研究所系列丛书编委会

顾问 秦天行 孙豹隐

主 编 洪济龙

编委 胡安忍 洪济龙

副主编 丁科民

崔天民 丁科民

韩 兵 张 平

李宪基 李明忠

许德宝 杨云峰

何 桑 李恩魁

编务 李恩魁 潘改兰

陕西文化艺术研究的新成果

孙豹隐

陕西地域辽阔，南北纵深。独特的地理环境和悠久的历史，形成了丰富多姿的地域文化。关中平原作为陕西经济、政治、文化的中心，几千年的历史积淀和作为农耕文明的发祥地，曾经产生过周、秦、汉、唐等十三个王朝，农耕文明那一个个鼎盛时代。同时，以上郡为中心的游牧文明，以古长安为中心的农业文明，和以汉中为中心的渔猎文明，又构成了陕西文化的多元色调和博大品格。这在中国社会的历史上，无疑有着光辉灿烂的地位。对视陕西文化的多重历史因素，应当看到，那些由三种文化融溶交汇而成且带有各自文明色彩的文化艺术，蕴蓄着多重的积极因素充盈其中。诸如表现人民群众开朗、乐观的昂扬进取情态，歌颂人民群众顺应自然、改造自然，渴望从自然中获取自由的良好心愿，以及展示不同文化背景为其基本个性的、地域的、民族的斑斓多姿的民俗形式，艺术样式等等。显然，这是一份极其丰厚、弥足珍贵的文化遗产，需要我们从事文化艺术研究的科研工作者用毕生精力去研究、去弘扬。令人欣喜的是，陕西省艺术研究所积极承担起这项历史性任务，组织所内外专家、学者、研究人员推出了《陕西省艺术研究所研究系列丛书》，多视角、多侧面、多层次地对陕西文化艺术进行

了研究与扫描，从而完成了一项全面落实党的十六大精神，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始终坚持和代表先进文化的发展方向，使读者朋友能对陕西的优秀传统文化有一个比较深入比较全面地了解的重要工程。

我历来认为，任何艺术形式和表现内容都产生于一定的文化背景之中。而任何艺术的表现样式和表现内容也都以其文化的价值取向作为其存活原则。正是这样的文化发展原则和艺术表现原则，使我们祖先在上古和远古时期有意和无意地创造出来的，完全属于表现自我或者某一利益集团的意识、意志、情态和愿望的符号、行为，积淀为这个民族或者集团成员的共同意识、意志、情态和愿望，积淀为这个民族或者集团的文化。当然，文化的表现形式是多种多样的，而以精神和意识形态方面的积淀则最为隐匿深厚。在精神和意识形态层面上，这种隐匿深厚的积淀以世代承传的形式保留下来，或者以口传心授的历史传递下来，成为这个民族和这个利益集团的文化财富。我们知晓，陕西悠久的历史和多次在历史上形成的民族融合，尤其是宋代以前的民族融合，基本上是以关中为重心的，尤以西北方向的少数民族向古老的关中地区移民较多。也就是说，游牧民族在与农耕民族的历史性交融中，不仅带来了游牧民族的强悍和粗犷，也带来了游牧文化的强劲与奔放，从而使古老的关中农耕文化成分也发生着变化。但这并不意味着这种变化能轻易产生根本性质的裂变，而是潜移默化的、在不知不觉中的渗透变化。正是从这个意义上可以说，今天的关中文化，是以往所有曾经生活、淹留在关中地区的各个民族、各个时代、以及吸汇了天南地北民族文化的总和。今天的三秦文化，则正是以往历次民族融合的产物。这种三秦文化的丰富性和它的历史沿革，

决定了研究者要以历史的眼光，民族融合的眼光，把三秦文化置入历史发展的坐标中去考量，才可能对陕西文化的价值系统有比较客观的认知，对陕西文化的历史个性有比较准确的把握。陕西省艺术研究所是陕西文化艺术研究的专门机构，拥有一批长期从事戏剧、音乐、舞蹈、美术、曲艺等艺术的史论研究工作者和文化理论研究的专家。多年的资料积累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加以扎实的理论功底，使他们能够以比较深邃的历史眼光、比较敏锐的文化视野和比较高的文化品位，来准确认知陕西传统文化艺术的文化价值，总结和探讨陕西文化艺术在中华民族文化艺术中的位置和作用。

《陕西省艺术研究所研究系列丛书》包含有陕西民间鼓吹乐、陕西民间舞蹈、秦腔经典折子戏、陕西风俗歌曲、陕西民间曲艺作品等丰赡的内容。也囊括了我省文化艺术工作者、社会科学工作者近年来对陕北、陕南、关中三大不同文化板块文化个性的研究成果，汇集了全国一批专家、学者对二十一世纪西部文化艺术发展研究的新思路新成果。在具有理论意义的同时，更迸放出实践的认识价值。

审视这套丛书，如果说以戏剧、舞蹈、民歌、曲艺、民间音乐等丰赡内容构成了丛书对陕西传统艺术概览的话，那么，其中的《中国秦腔史》则是一部研究秦腔艺术的形成过程，探讨秦腔艺术与陕西人文精神的史论性专著。而陕北、陕南、关中部文化艺术理论研讨论文集，则是全省社科、文化艺术理论工作者多年来对陕西地域文化研究的形象展示和理论总结。既可供读者概览性地了解陕西文化，又为各方面人士进一步从艺术实践和理论认知两个方面比较深入地解读陕西文化开启了一扇门扉。至于由陕西省艺术研究所发起，有全国 20 多个省、市、

自治区的专家、学者参加的，对本世纪西部文化艺术发展进行前瞻性探讨的《21世纪西部文化艺术发展论坛文集》，则使读者更加清晰地领悟到西部大开发不只是一个经济的概念，还是一个文化的概念。西部地区的地域广阔，民族众多，丰富的民俗和多彩多姿的人文景观使西部成为中国民族民间艺术的天然博物馆。在专家学者的眼里，吴昊文化、精深艺术，都是一个亟待开发的艺术文化宝库。21世纪的西部大开发和党的十六大提出的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蓝图，必将以物质的、文化的、人的精神面貌的全面提升和西部人民的生活状态、生存状态的全面改观为着眼点和落脚点。因此，加大对西部文化建设的投入，重视西部文化资源的保护性开发利用，加强对西部文化的研究，是西部开发的一个重要环节。毋庸置疑，这部颇具真知灼见的研究文集，当对西部开发产生积极的作用。

总之，《陕西省艺术研究所研究系列丛书》代表着陕西文化艺术理论研究的最新成果。它凝聚着该所艺术科研人员的智慧和心血，是一套展示陕西地域文化研究学术水平、弘扬陕西人文历史和地方文化艺术总体风貌的有用之书。它的问世，将有助于全面认识陕西文化，理智地感知陕西文化，建设面向未来、面向现代化的陕西文化产生积极的推动作用。

是为序。

癸未春于古城西安

凡 例

一、本书的编辑体例、分类方法和记谱规范，都力图与《中国民族民间器乐曲集成·陕西卷》（人民音乐出版社 1992 年版保持一致。）

二、本书收入了陕西民间鼓吹乐曲 227 首（套），分作民间鼓吹乐曲和宗教鼓吹乐曲两类。其中民间鼓吹乐曲 204 首（套），按照牌子曲、联曲、套曲、“察回”乐曲和“水会”乐曲的顺序编排；宗教鼓吹乐曲按照道曲（16 首）和佛曲（7 首）编排。

三、本书所收乐曲名称的考订，以《九宫大成南北词宫谱》和《中国音乐词典》为据。一些含义不清又无史籍可考者，按民间习惯标记；一曲多名者，在该曲注释中予以说明。

四、本书所收 227 首（套）乐曲，均系汉族，不一一标出。

五、本书所收乐曲的流行地，下限至县级区。

六、本书关于调高的标记，除标明宫音音高外，同时标示简音及定弦的固定高音，如 $1=C$ （简音作 $\dot{5}=g^1$ ）、二胡定弦 $26=d^1a^1$ 等。属译谱的，仅标出传统调名。

七、为保持乐曲特色，本书中临时变化音分别用 $\sharp$ 、 b 、 $\uparrow$ 、 $\downarrow$ 标示，临时变化音的还原，用 $\natural$ 标示，除本小节标出外，在相邻的下一小节，也作提示性标记。

八、本书乐谱中 { 表示分奏或两个声部的开始，} 表示分奏或两个声部的结束。

九、本书乐谱中的速度标记，慢速一般为 ♩= 36（或更慢）—72；中速一般为 ♩= 66—100；快速一般为 ♩= 100（或更快）以上。

陕西民间鼓吹乐概说

一、概况、流布及其传人

鼓吹乐，是广泛流传于陕西各地城乡的一个极其重要的民间器乐乐种。在民间，并无对这个乐种的正式称谓。按其习惯，多以主奏乐器或从事演奏的人来指代这一乐种。这些称名，在各地不尽相同，如称“吹鼓乐”、“吹手”、“乐户”、“乐人”、“龟（读 guī，下同）兹”、“吹龟子”、“响子”、“门人”等等，在陕南一些地方，有“鸣师班”和“大乐”之称。而称作“鼓吹乐”则是建国后专业音乐工作者对这一乐种的习惯称谓。

陕西民间鼓吹乐的历史及渊源，无史籍可考。仅从乐班传人情况和艺人的传说推测，至少应有 200 多年的历史，也可能上溯到明代或者更早一些。

旧时，从事鼓吹乐的艺人，社会地位低下，倍受歧视，“龟兹”即是被视为“下九流”、地位低贱的人。对此，民间即有“从乐”这一刑罚的传说。据《魏书·刑法志》载：“诸强盗杀人者，首者皆斩，妻子同籍配为乐户；其不杀人及脏不满五匹，魁首斩，从者死，妻子亦为乐户”。触犯刑律者一旦从乐，就得以鼓吹乐为业，世代因袭。并规定，凡“龟兹”者，不得入祖坟，不得进考场，不得与其他阶层的人通婚，只能在乐户内婚配。更有甚者，有些地方甚至把“龟兹”看作是土匪、强盗的同类。因之，“龟兹”行业囿于被社会歧视而不得不以家庭或宗

族作为传统结构单位，加之“龟兹”艺人多为贫苦农民，他们忙时务农，闲时从艺，以家庭作为一个生产和生活单位较为灵活、方便，故而，陕西的民间鼓吹乐班社以一家一户为单位者居多。

相传，陕西关中的渭南一带，在宋代就形成了燕、雷、石、寇四大姓的乐户；华阴一带于明代形成了陈、李、赵、高、捻（似为“年”）五大姓的乐户；韩城于清代形成了康、薛、王三大姓的乐户等。现今仍活跃在旬邑县的周栓娃，已是周家唢呐班社的第十代传人；铜川市的苏有金是苏家的第七代传人；洛南县贺太娃是他家的第六代继承人。以户族为单位的鼓吹乐班社，由于忙时务农、闲时从艺，因而具有灵活性。每当演奏人员不济时，还可以在乐户与乐户之间横向联系，自搭班子，自愿结集，以应酬“顾事”。这些自愿结集的民间鼓吹乐班社遍及全省各地城乡。据不完全统计，仅咸阳市就有 300 多个班社，从艺人员达 2000 余人；商州市和洛南县约有 100 多个班社；陕北米脂县素有“唢呐之乡”的美誉，而绥德、米脂、子长等县的著名唢呐艺人层出不穷。如已故著名艺人冯光临、常文清、李大牛、王恩、马栓等；年逾八旬至今仍在带徒传艺的赵锦让，后起之秀常文洲、李岐山、李子山、刘汉玉、薛首高等等。子长县在改革开放后的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初就成立了唢呐协会，拥有会员百余人。陕北鼓吹乐之所以盛行，与其社会政治、历史原因相关。据传，清朝初年，朝廷学台大人亲临米脂县，常石畔的唢呐艺人常巨财，到四十里铺去迎接，一口气吹了四十里，到了县城得到学台大人的赞誉，遂废除了吹鼓手不能进考场的旧规，准许享有一般百姓应享的权利。民女不嫁吹鼓手的陋习也随之革除，并将常家乐班封为“官吹”，从而提高了鼓吹乐艺人的社会地位。

二、鼓吹乐与民俗

陕西的鼓吹乐活动，历来就是和民俗活动结合在一起，他们相辅相成，互为依存，鼓吹乐本身，也已成为民俗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在陕北各地，于春节和其他喜庆场合时，鼓吹乐班社便和秧歌队的锣鼓乐融为一体，成为“闹社火”的仪仗和秧歌、旱船等歌舞节目的伴奏乐队。关中地区在春节、元宵节“耍社火”或其他喜庆活动时，鼓吹乐也必不可少，例如在“竹马”表演中，唢呐锣鼓齐鸣，高昂激越，有如万马奔腾、战马嘶鸣。关中西部的宝鸡地区，民间有“斗台”的习惯，而“斗台”实则是鼓吹乐班的演奏比赛。

世代相传的民风民俗，在陕西大多以鼓吹乐相伴而构成各种传统的民俗礼仪。在民间，鼓吹乐这一古老乐种置身于各种民俗活动中，同时也紧密伴随着人的一生：新生儿过满月要奏乐；过百天要奏乐；考上状元要奏乐；乔迁新居要奏乐；结婚娶亲要奏乐；过寿要奏乐；就在人谢世之后也要奏乐……。然而这一切活动中，规模最为盛大而隆重、程序最为繁杂的当属婚嫁和丧葬。

在陕北民间，鼓吹乐如何进入婚嫁活动并成为一个不可或缺的重要部分，还有一个有趣的传说：相传，古时陕北有一个姓周的员外，家大业大，但却吝啬、狠毒之极。此人擅长卜卦。一年冬季，他卜了一卦，卦中称他的一个名叫童举的长工将会在某月某日死亡。周员外耽心死于自己家中而增加花销，便将童举找来，要将他辞退。童不解其意，便问道：“我在你家干的好好的，为何要辞退我？”周将他算的这个卦告诉了童。于是童启程回到家中，将此情告知了家人。童举有一个聪明伶俐的外甥女，名桃花。她不仅精于卜卦，还会解卦。听了童举的诉说后，采用了良方，使童举免遭一死，平安地活了下来。第二年，

童举又来到周家，周十分惊奇，便问童举为何没死？童说，他外甥女桃花给他解了这个卦，使他安然无恙。于是周员外心想：桃花算卦的技艺比我更高一筹，若此事传开，必然对我不利。遂起歹心，欲置桃花于死地。惟其如此，方能保住自己卜卦的“权威”。经过一番思索，便施出一计。于是派遣媒人前去桃花处提亲。桃花当即算了一卦，得知周员外娶她是假，害她是真，但又不便得罪周员外，便回报媒人，答应了这门亲事。周员外看了八卦之后，专门挑选了一个不宜结婚的日子（陕北民间谓之“黑日子”），差人告诉桃花。桃花在卦中得知此非良辰吉日，必然凶多吉少，不在路途便在洞房内会有凶神恶煞出现，届时她将会丧命九泉。据此，桃花作了一番运筹后，便向来人提出了一个条件。迎亲那天，按照桃花的要求，周家顾请了一班吹鼓手，凡经过墓地、庙宇及山口险要之处，均需先吹长号（陕北一种民间乐器，详见后文），而后鼓乐齐鸣。入洞房前，按照桃花指定的路线，让吹鼓手在洞房内顺墙边走一圈，用长号吹奏（用以震鬼神，避邪气）之后，新娘桃花方下轿入洞房。经过几番鼓乐声，桃花果真安然无恙。这件事不径而走。从此陕北农村婚嫁之事必请鼓吹乐队。这声声唢呐，阵阵锣鼓，不仅能增添热闹喜庆的气氛，还可驱鬼去邪、消灾免难。所以这一习俗一直被沿用至今。

在陕西民间，流传久远的迎神赛社，成为鼓吹乐活动的“用武之地”。它主要包括四个类型：1、岁时节令（如春节、端午、中元、中秋，以及冬春祈年，夏秋报赛等）；2、与家庭、社区和祭祖有关的忌日；3、淫祀（即名目不正、不列祀典的祭祀，如土地神、山神、灶神、河神等神灵的寺庙，已故先贤、圣哲、名人、驍将等的祠庙）；4、不定时的婚、丧、喜庆活动、驱疫求神活动（如疾苦、天灾、时疫、新庙落成，佛像开光、酬神

还愿)等等。名目繁多的民俗活动,以其独特的吸引力,凝聚着各朝各代、各族人民的虔诚意愿,以及为实现其意愿而参与一切民俗活动中所作的灵与肉的热忱奉献。鼓吹乐的生命力已经不仅仅在于音乐艺术本身,而更大程度上是这种艺术与生命运相关连,成为人们的人生观、道德观、价值观的文明象征。时至今日,鼓吹乐在民间新春佳节之时,或陕北的闹秧歌、陕南的彩莲船、花鼓子,关中的闹社火活动中,都会无一例外的得到最充分的表现。

庙会,是农村一种集经济、贸易、文化、娱乐、风俗于一体的大型综合性活动。物资交流(易),民间艺术展演(如唱戏、说书、奏乐、手工艺品展销等),酬神者、还愿者、娱神娱人者等百般杂陈。也是古老的人际交往形式和难得的公关活动形式,更是鼓吹乐、锣鼓乐和其他文艺形式的一次名正言顺的公演。例如陕北佳县农历四月初一至四月初八的白云山庙会;关中长安县农历二月初一的南五台庙会等。届时,鼓吹乐声不断,不时还有“斗乐”(即比赛)出现。在人们云集的热闹场所,设置桌案,各乐班轮流围桌,或坐乐演奏,或站乐演奏,亦或同时设几张桌案,让几个鼓吹乐班同时演奏,各显其艺,同时竞技。围观者为其喝彩助威,达到庙会的高潮。明·李开先《康对山修撰传》载:“城东神庙报赛……数日间,乐工集者千人,商贾集者千余人,四方宾客长幼来观者数千人”即是对庙会的真实写照。

鼓吹乐在婚丧活动的每个程序,都需遵从各地约定俗成的规定。什么程序奏什么曲牌,是不可乱套的。人们仅听所奏曲目,便会清楚地知道某种仪式进行到哪个程序了。据已故戏曲理论家王依群先生所调查的渭北旧时婚嫁礼仪为例:

迎客:奏《小开门》或《迎仙客》;

迎新娘途中：奏《小开门》、《队伍》、《小放牛》、《绣荷包》等；

新娘上轿：奏《小开门》、《百鸟朝凤》；轿至本村时奏《大开门》；

新娘下轿：奏《百鸟朝凤》；

拜花堂：奏《前庭议》；

谢礼：奏《闹元宵》、《杨燕麦》。

又以武张军先生所调查的关中长安县一带旧时丧葬礼仪为例：

入殓：奏《柳青娘》、《一幅头》；

迎礼：奏《柳青娘》；

去坟墓迎魂（父亲早丧，安葬母亲时迎父亲的魂；母亲早逝，安葬父亲时，迎母亲的魂；如父母一方健在，则无此程序）：奏《对美人》或其他祭奠类曲牌；

安神（迎魂归来后的祭奠）：奏《上小楼》、《五张条子》、《大赐福》；

送葬：奏《柳青娘》、《大开门》等其他祭奠类曲牌；

下葬：奏《小开门》、《柳青娘》等。

一般说来，欢快轻松的乐曲多用于喜庆、婚嫁活动中；而悲哀、深沉的曲牌则多用于丧事中。忌讳在红事中吹奏《祭灵》、《哭长城》、《苦伶仃》一类的悲哀曲牌；在白事中则忌讳吹奏《百鸟朝凤》、《双凤朝阳》等喜庆乐曲。然而在陕北、陕南一些地方，尚有“白事喜吹”和“喜丧”的作法，即亡故者是年高德劭、儿孙满堂，又属正常死亡者。这时，除按照正常程序所奏曲牌外，也可选奏一些欢快轻松的乐曲，甚或带有诙谐、幽默的风格。

陕西鼓吹乐在婚嫁、丧葬活动中的具体作法，各地不尽相

同。例如宝鸡地区，鼓吹乐班只参与丧葬礼仪（俗称红事）演奏，而不为婚嫁活动（俗称白事）助兴；而渭北的白水县却有居丧不鼓吹、不做佛事、不食肉饮酒的习俗。

随着社会的发展，生产力和生产方式的变革，人们的礼仪习惯已发生了很大变化，旧有的风俗、礼仪也在随之改变。一些程序已不像过去那么复杂，用乐的要求也不及过去那么严格了。如今，在陕西农村，青年人结婚，也有的以播放录音带来替代鼓吹乐队；有的鼓吹乐班也演奏一些流行歌曲或电视、电影插曲；还有些鼓吹乐班社，在乐队编制上作了较大的调整，加进了架子鼓、长号、小号之类的外来乐器；更有的鼓吹乐班社，干脆干起“一专多能”，一套人马、两个乐队编制，既有传统的民间鼓吹乐，又可用小号、长号、圆号、架子鼓等外来乐器组合成另一种编制的“鼓吹乐班”，像陕南安康市的恒口大同乡东红村以陈志惠为首的鼓吹乐班即是如此，他们以“事主”的爱好和心愿任用其中的编制。凡此种种，这一切都说明，附属于民俗并且自身已成为民俗组成部分的鼓吹乐，也正面临着改革和变化的阶段。

三、鼓吹乐的演奏形式

陕西民间鼓吹乐的演奏形式，分“行乐”和“坐乐”两种。

行乐，民间俗称“走吹”，即在行进中演奏乐曲。陕北的“大吹”、陕南的“全堂”、“半堂”、“大乐”以及关中和陕南的“粗乐”类，多用于“行乐”。行乐所奏曲目，多属牌子曲类。视不同场合，选择与之情绪相吻合的曲牌。一曲奏完，稍作间息或停顿，更换新曲，或用一个曲牌作无定次地反复演奏（仅作些许变化，）皆由乐师们自行掌握。

行乐演奏时的队形排列，在陕西各地不尽相同。艺人们经过长期实践，虽已形成约定俗成的排列队形，但这并非一成不